

《关于对北京思创银联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2021 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  
意见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二年五月二十日



## 关于北京思创银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年报问询函的回复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由北京思创银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思银股份”或“公司”）转来的《关于北京思创银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报问询函》（公司一部年报问询函【2022】第025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已奉悉。根据问询函的要求，我们对其中相关问题说明如下：

#### 1、关于营业收入变动情况

年报披露，你公司成立以来主要服务于金融客户，提供智能自助设备软硬件开发和服务，同时顺应市场及客户需求变化，逐步聚焦于成品油贸易 B2B2C 业务。你公司最近三年营业收入、毛利率及净利润情况如下：

业务类型/年份	2021 年	增长率	2020 年	增长率	2019 年
营业收入总额（元）	480,396,647.98	305.39%	118,503,354.34	183.01%	41,872,931.56
其中：成品油销售	472,720,156.23	326.54%	110,826,639.80	927.41%	10,786,947.56
毛利率	1.46%		1.68%		11.80%
其中：成品油业务毛利率	0.38%		0.66%		-
净利润	-40,002,653.53	-	-43,724,998.05		-41,399,273.97

截至2021年末，你公司未弥补亏损-94,845,233.65元，已超过股本总额。

你公司于2021年年报问询函回复显示（年报问询函【2021】第045号），成品油销售业务为来源于全资子公司大连思创能源有限公司（简称思创能源），你公司在有关业务中为主要责任人，并对该部分成品油销售业务采用总额法确认收入。思创能源基于“油品通”平台的客户资源和真实订单，形成“炼化企业-供应商-思创能源-采购商”的交易模式，采购商在油品通平台向思创能源发起采购需求，思创能源选择合适的平台供应商，向符合采购商需求和要求的炼化企业采购对应产品，以此完成整个贸易链条，思创能源与上游签订采购合同，与下游签订销售合同，获取销售差价收益。

请你公司：

(1) 补充说明与当期前五大客户及供应商签订的销售、采购合同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合同签署涉及各方情况、约定标的名称、交易数量及对价、交货方式、交货地点、结

算方式、与油品销售、采购相关的风险承担主体及违约责任等；

**【公司回复】**

公司 2021 年，前五大客户及销售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序号	销售客户名称	商品名称	数量 (T)	单价 (区间) 元/T	成交总金额 (亿元) 未税	占全年收入比例%	结算方式	交货地点及方式
1	鸿舜(大连)能源有限公司	工业白油	42,014.14	3700-5100	1.67	34.83%	先款后货	指定油库、车提
2	安徽沧瑞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工业白油	15,999.52	5122.60	0.73	15.10%	先款后货	指定油库、船提、车提
3	驰帆石油 (舟山) 有限公司	粗白油	15,289.24	4100-4800	0.59	12.34%	先款后货	指定油库、车提、船提
4	中油金普石油化工 (大连) 有限公司	柴油	5,300.00	6100-6300	0.29	6.04%	先款后货	指定油库、车提
5	威海市石油有限公司	工业白油	4,952.28	5061.07	0.22	4.62%	先款后货	指定油库、车提
	合计		83,555.17		3.5	72.93%		

根据大连思创能源有限公司与客户签署的购销合同，合同约定了产品名称、质量标准、数量、单价、金额、交货方式、时间、交货地点以及付款方式、结算方式等，并对风险承担和违约责任情况约定如下：

(1)、客户需在约定的时间内提走货物，如逾期提货，根据逾期天数，对未提部分的货物增加 2 元/天/吨，且货物风险自交货期限届满之日起转移给买受方。若逾期提货超过 15 日的，出卖人有权中止合同并且将货物处置且产生的后果和损失由买受人承担。

(2)、出卖人需要接到客户的指定车牌放货，若出卖人未按照客户指定的车牌进行放货出现交货错误，责任由出卖人承担。

(3)、公司承担货物交付给客户前的仓储等成本等，货物交付后产生的运输、仓储等费用及风险由买受人承担。

(4)、买受人提货时间不得超过合同约定交货时间，如需要协商需在合同交货前 5 个工作日进行协商，如因延期收货等事宜，新增的的责任与费用由买受人承担。

(5)、成品油行业油价波动频繁，客户预订的货物的市场价格较预订价格 $\geq 8\%$ ，买受人需 48 小时内补足差额货款，否则出卖人有权强行交割合同商品，定金不予退还。

(6)、油品计量方面允许 $\leq 0.5\%$ 以内的误差，若误差超过此标准卖方可能会有损失。

(7)、油品品质和数量检验方面，质量异议应在收货 24 小时内提出，买卖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的第三方权威机构对共同封存的标的物进行检验，并以检验机构的检验结果作为确认质量合格的依据，如检验结果符合合同约定标准，检验费用及相关费用由买受人承担，否则，

检验费用由出卖人承担。

(8)、运输车辆和人员必须遵守油品库房安全管理规定,严禁携带易燃易爆等物品进入,运输车辆必须符合国家对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的要求,运输车辆的消防、抢险、防护等应急器材安全配置应达到国家规定条件。如果没有遵守, 出卖人有权拒绝装车, 造成损失和事故的, 追究买受人赔偿全部经济损失并承担违约责任。

(9)、买受人不履行合同义务, 或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合同约定的, 均构成违约。买受人如出现逾期提货、放弃提货、毁约等行为应向出卖人支付合同总额 5%的违约金; 买受人不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买受人应向出卖人支付合同总金额 5%的违约金。

公司 2021 年, 前五大供应商及采购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序号	采购客户名称	商品名称	数量 (T)	单价 (区间) 元/T	成交总金额 (亿元) 未税	结算方式	交货地点及方式
1	陕西延长石油物资集团 (天津) 有限公司	工业白油、柴油	55,727.49	4500 - 6200	2.47	先款后货	指定油库、车提、船提
2	欢乐海石化 (大连) 有限公司	工业白油、粗白油、柴油	51,240.90	4000 - 6300	2.07	先款后货	指定油库、船提
3	天津北方石油有限公司	工业白油	4,985.52	3774.64	0.17	先款后货	指定油库、车提
4	黑龙江省龙德石油销售有限公司	汽油	30.00	7670	0	先款后货	指定油库、车提
5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吉林长春石油分公司	汽油	10.00	7900	0	先款后货	指定油库、车提
	合计		111,993.91		4.71		

根据大连思创能源有限公司与供应商签订的合同, 合同约定了产品名称、质量标准、数量、单价、金额、交货方式、时间、交货地点以及付款方式、结算方式等, 并对涉及以下风险承担和违约责任:

(1)、双方签署合同后, 若买受人逾期付款超过 10 日, 出卖人有权解除合同, 且买受人按照合同总价款的 30%向出卖人支付违约金, 并且出卖人有权中止合同并将货物处置。

(2)、买受人提货时间不能超过合同约定交付时间, 如需要需在合同交货前 5 个工作日进行协商, 如因延期收货等事宜出现供货厂商新增的一切责任和费用由买受人承担。

(3)、出卖人未按买受人指定船期进行放货, 交付错误的责任由出卖人承担。

(4)、成品油行业油价波动频繁, 向供应商预订的货物的市场价格较预订价格 $\geq 8\%$ , 买受人需 48 小时内补足差额货款, 否则出卖人有权强行交割合同商品, 定金不予退还。

(5)、油品计量方面允许 $\leq 0.5\%$ 以内的误差, 若误差超过此标准供货方可能会有损失。

(6)、因货物特性、船舱容量、装载技术等因素影响, 难以精确地按约定数量交货, 以

船运方式交货的，以提货方、供货方、船运方三方认可的具有相应资质的计量专业机构测量的卖方码头商检，若岸罐计量数与船板计量数误差超过 3%，超过 3%部分据实结算，多退少补。货物装船（车）后货物的灭失风险由买受人承担，与出卖人无关。

（7）、品质和数量检验方面，质量异议应在收货 24 小时内提出，买卖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的第三方权威机构对共同封存的标的物进行检验，并以检验机构的检验结果作为确认质量合格的依据，如检验结果符合合同约定标准，检验费用及相关费用由买受人承担，否则，检验费用由出卖人承担。

（8）、买卖双方任何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合同约定的，均构成违约。买受人如出现逾期提货、放弃提货、毁约等行为应向出卖人支付合同总额 5%的违约金；买受人不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总金额的，买受人应向出卖人支付合同总金额 5%的违约金，若给出卖人造成损失的，应同时赔偿损失。

**（2）结合问题（1）及 2021 年问询函回复有关油品业务模式等，说明你公司是否可实际控制油品商品的流转，将自身认定为主要责任人并以总额法确认收入的依据及合理性，是否符合行业惯例，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要求；**

**【公司回复】**

成品油销售业务的具体模式是我司从上游贸易商采购成品油，销售给有需求的下游贸易商或者加油站企业。购销过程中签署业务合同，约定标的名称、价格、数量、单位、金额、交货方式、交货地点、交货时间、货物验收、结算方式等。在整个业务交易链条，公司通过参加行业会议论坛、公众号推文、客户介绍和其他宣传方式等寻找客户资源和需求；在没有收全货款前，货权牢牢的掌握在我司手中，收齐货款后按照我司根据销售合同约定、核对无误的客户信息和交易流程向客户交货；面向客户，我司可以根据客户需求、数量、交货地点等具体情况自主制定油品销售价格并承担油品价格波动、不能如期交货、客户取消订单和货品数量损失等风险。从业务发起到业务结束的支付结算都是通过我公司大数据平台完成，我司掌控整个交易过程。

财政部于 2017 年 12 月 9 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22 号），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本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按照总额法确认业务收入。公司采用总额法确认收入是因为：①公司向上游贸易商采购油品后是货物的主要责任人，取得了油品的控制权，在销售给下游客户前需要承担货物的相关风险，比如客户的违约风险、产品的质量风险等；②公司掌握了广泛的采购资源和渠道，能够控制销售过程中的资金，客户需要

预付部分货款提前订货，货品的货款全部汇入我公司后方能取得对等价值的油品，其中有完备且严谨的银行收付款凭证、增值税发票、货物交割及物流手续结算；③在整个商品交易过程中，公司具备销售的定价权，且可以自由选择供应商和客户。因此符合新收入准则总额法确认收入的相关规定。

**(3) 结合经营计划等，说明开展油品业务是否有助于你公司改善持续经营状况。**

**【公司回复】**

在 2021 年，“思银股份”在成品油交易场景，进一步完善数字化贸易平台“油品通”，油站智能运营管理系统“海马行”基础上，创造并实施落地了一种新的成品油消费新模式，即：“大桶会员+海马油”，用算法算力直接服务终端用户，帮助用户线上买油线下交付，从需求侧向供给侧发起的，覆盖成品油从 C 端-油站-生产全链条的线上平台的数字化，帮助终端用户锁定品牌锁定价格，规避价格大幅波动的风险。让成品油供给过程从消费端发起达成精准匹配，为贸易商、加油站提高效率、效益，最终为用户创造价值——省钱、省力、省心，为企业带来收益。

2022 年，公司着力经营油站端和 C 端用户，打造多家样板站，与行业头部企业合作拓展至少 200 座加油站，实现深度运营锁价用户 100 万人次，从需求侧向供给侧发起，覆盖成品油从 C 端-油站-生产全链条的线上平台的数字化改革。

开展油品业务是成品油交易场景全链条中的一环，成品油贸易处于油站运营的上游，有助于深度、完整了解成品油行业状况、沉淀行业资源和数据；有助于寻找行业交易内在规律和风险点，建立智能采购策略和系统风控模型；进而有助于最终实现提高行业各环节（终端用户、油站、贸易商、炼厂）效率和效益，助力企业持续经营，实现企业价值。

**请年审会计师结合公司业务模式、2021 年问询函回复、获取审计证据情况等，说明公司以总额法确认油品业务收入的合理性及判断依据，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会计师回复】**

针对公司总额法确认收入我们执行了以下程序：

1、了解、评价和测试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相关业务人员了解公司成品油业务模式，公司业务模式为采购商在油品通平台向思创能源发起采购需求，思创能源选择合适的平台供应商，向符合采购商需求和要求的炼化企业采购对应产品，且客户无指定供应商权限；

3、检查了公司主要客户的销售合同，对成品油销售收入过去两年的变动情况进行了分析性程序；对公司成品油销售收入执行了数据分析程序；

4、对公司期末大额应收账款执行了函证程序，对销售金额实施函证；

5、对成品油销售收入进行抽样测试，检查记账凭证、提货码、银行回单、发票等单据，检查记账凭证的业务类型、金额是否与原始单据的业务类型、金额相符等支持性文件；

通过执行以上程序，公司成品油销售按照总额法确认业务收入，收入确认方式和依据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2年5月20日

## 北京思创银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年报问询函的回复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思创银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贵部出具的《关于对北京思创银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公司一部年报问询函【2022】第 025 号），现就相关问题回复如下：

#### 1、关于营业收入变动情况

年报披露，你公司成立以来主要服务于金融客户，提供智能自助设备软硬件开发和服务，同时顺应市场及客户需求变化，逐步聚焦于成品油贸易 B2B2C 业务。你公司最近三年营业收入、毛利率及净利润情况如下：

业务类型/年份	2021 年	增长率	2020 年	增长率	2019 年
营业收入总额（元）	480,396,647.98	305.39%	118,503,354.34	183.01%	41,872,931.56
其中：成品油销售	472,720,156.23	326.54%	110,826,639.80	927.41%	10,786,947.56
毛利率	1.46%		1.68%		11.80%
其中：成品油业务毛利率	0.38%		0.66%		-
净利润	-40,002,653.53	-	-43,724,998.05		-41,399,273.97

截至2021年末，你公司未弥补亏损-94,845,233.65 元，已超过股本总额。

你公司于 2021 年年报问询函回复显示（年报问询函【2021】第045 号），成品油销售业务为来源于全资子公司大连思创能源有限公司（简称思创能源），你公司在有关业务中为主要责任人，并对该部分成品油销售业务采用总额法确认收入。思创能源基于“油品通”平台的客户资源和真实订单，形成“炼化企业-供应商-思创能源-采购商”的交易模式，采购商在油品通平台向思创能源发起采购需求，思创能源选择合适的平台供应商，向符合采购商需求和要求的炼化企业采购对应产品，以此完成整个贸易链条，思创能源与上游签订采购合同，与下游签订销售合同，获取销售差价收益。

请你公司：

（1）补充说明与当期前五大客户及供应商签订的销售、采购合同具体情况，包括不限于合同签署涉及各方情况、约定标的名称、交易数量及对价、交货方式、交货地点、结算方式、与油品销售、采购相关的风险承担主体及违约责任等；

#### 【回复】

公司 2021 年，前五大客户及销售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序号	销售客户名称	商品名称	数量 (T)	单价 (区间) 元/T	成交总金额 (亿元) 未税	占全年收入比例%	结算方式	交货地点及方式
1	鸿舜(大连)能源有限公司	工业白油	42,014.14	3700-5100	1.67	34.83%	先款后货	指定油库、车提
2	安徽沧瑞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工业白油	15,999.52	5122.60	0.73	15.10%	先款后货	指定油库、船提、车提
3	驰帆石油(舟山)有限公司	粗白油	15,289.24	4100-4800	0.59	12.34%	先款后货	指定油库、车提、船提
4	中油金普石油化工(大连)有限公司	柴油	5,300.00	6100-6300	0.29	6.04%	先款后货	指定油库、车提
5	威海市石油有限公司	工业白油	4,952.28	5061.07	0.22	4.62%	先款后货	指定油库、车提
	合计		83,555.17		3.5	72.93%		

根据大连思创能源有限公司与客户签署的购销合同，合同约定了产品名称、质量标准、数量、单价、金额、交货方式、时间、交货地点以及付款方式、结算方式等，并对风险承担和违约责任情况约定如下：

- (1)、客户需在约定的时间内提走货物，如逾期提货，根据逾期天数，对未提部分的货物增加 2 元/天/吨，且货物风险自交货期限届满之日起转移给买受方。若逾期提货超过 15 日的，出卖人有权中止合同并且将货物处置且产生的后果和损失由买受人承担。
- (2)、出卖人需要接到客户的指定车牌放货，若出卖人未按照客户指定的车牌进行放货出现交货错误，责任由出卖人承担。
- (3)、公司承担货物交付给客户前的仓储等成本等，货物交付后产生的运输、仓储等费用及风险由买受人承担。
- (4)、买受人提货时间不得超过合同约定交货时间，如需要协商需在合同交货前 5 个工作日进行协商，如因延期收货等事宜，新增的责任与费用由买受人承担。
- (5)、成品油行业油价波动频繁，客户预订的货物的市场价格较预订价格 $\geq 8\%$ ，买受人需 48 小时内补足差额货款，否则出卖人有权强行交割合同商品，定金不予退还。
- (6)、油品计量方面允许 $\leq 0.5\%$ 以内的误差，若误差超过此标准卖方可能会有损失。
- (7)、油品品质和数量检验方面，质量异议应在收货 24 小时内提出，买卖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的第三方权威机构对共同封存的标的物进行检验，并以检验机构的检验结果作为确认质量合格的依据，如检验结果符合合同约定标准，检验费用及相关费用由买受人承担，否则，检验费用由出卖人承担。
- (8)、运输车辆和人员必须遵守油品库房安全管理规定，严禁携带易燃易爆等物品进入，运输车辆必须符合国家对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的要求，运输车辆的消防、抢险、防护等应急器材安全配置应达到国家规定条件。如果没有遵守，出卖人有权拒绝装车，造成损失和事故的，追究买受人赔偿全部经济损失并承担违约责任。
- (9)、买受人不履行合同义务，或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合同约定的，均构成违约。买受人如出现逾期提货、放弃提货、毁约等行为应向出卖人支付合同总额 5%的违约金；买受人不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总金额的，买受人应向出卖人支付合同总金额 5%的违约金。

公司 2021 年，前五大供应商及采购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序号	采购客户名称	商品名称	数量 (T)	单价 (区间) 元/T	成交总金额 (亿元) 未税	结算方式	交货地点及方式
1	陕西延长石油物资集团 (天津) 有限公司	工业白油、柴油	55,727.49	4500 - 6200	2.47	先款后货	指定油库、车提、船提
2	欢乐海石化 (大连) 有限公司	工业白油、粗白油、柴油	51,240.90	4000 - 6300	2.07	先款后货	指定油库、船提
3	天津北方石油有限公司	工业白油	4,985.52	3774.64	0.17	先款后货	指定油库、车提
4	黑龙江省龙德石油销售有限公司	汽油	30.00	7670	0	先款后货	指定油库、车提
5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吉林长春石油分公司	汽油	10.00	7900	0	先款后货	指定油库、车提
	合计		111,993.91		4.71		

根据大连思创能源有限公司与供应商签订的合同，合同约定了产品名称、质量标准、数量、单价、金额、交货方式、时间、交货地点以及付款方式、结算方式等，并对涉及以下风险承担和违约责任：

- (1)、双方签署合同后，若买受人逾期付款超过 10 日，出卖人有权解除合同，且买受人按照合同总价款的 30%向出卖人支付违约金，并且出卖人有权中止合同并将货物处置。
- (2)、买受人提货时间不能超过合同约定交付时间，如需要需在合同交货前 5 个工作日进行协商，如因延期收货等事宜出现供货厂商新增的一切责任和费用由买受人承担。
- (3)、出卖人未按买受人指定船期进行放货，交付错误的责任由出卖人承担。
- (4)、成品油行业油价波动频繁，向供应商预订的货物的市场价格较预订价格 $\geq 8\%$ ，买受人需 48 小时内补足差额货款，否则出卖人有权强行交割合同商品，定金不予退还。
- (5)、油品计量方面允许 $\leq 0.5\%$ 以内的误差，若误差超过此标准供货方可能会有损失。
- (6)、因货物特性、船舱容量、装载技术等因素影响，难以精确地按约定数量交货，以船运方式交货的，以提货方、供货方、船运方三方认可的具有相应资质的计量专业机构测量的卖方码头商检，若岸罐计量数与船板计量数误差超过 3%，超过 3%部分据实结算，多退少补。货物装船（车）后货物的灭失风险由买受人承担，与出卖人无关。
- (7)、品质和数量检验方面，质量异议应在收货 24 小时内提出，买卖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的第三方权威机构对共同封存的标的物进行检验，并以检验机构的检验结果作为确认质量合格的依据，如检验结果符合合同约定标准，检验费用及相关费用由买受人承担，否则，检验费用由出卖人承担。
- (8)、买卖双方任何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合同约定的，均构成违约。买受人如出现逾期提货、放弃提货、毁约等行为应向出卖人支付合同总额 5%的违约金；买受人不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总金额的，买受人应向出卖人支付合同总金额 5%的违约金，若给出卖人造成损失的，应同时赔偿损失。

(2) 结合问题 (1) 及 2021 年问询函回复有关油品业务模式等，说明你公司是否可实际控制油品商品的流转，将自身认定为主要责任人并以总额法确认收入的依据及合理性，是否符合行业惯例，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要求；

**【回复】**

成品油销售业务的具体模式是我司从上游贸易商采购成品油，销售给有需求的下游贸易商或者加油站企

业。购销过程中签署业务合同，约定标的名称、价格、数量、单位、金额、交货方式、交货地点、交货时间、货物验收、结算方式等。在整个业务交易链条，公司通过参加行业会议论坛、公众号推文、客户介绍和其他宣传方式等寻找客户资源和需求；在没有收全货款前，货权牢牢的掌握在我司手中，收齐货款后按照我司根据销售合同约定、核对无误的客户信息和交易流程向客户交货；面向客户，我司可以根据客户需求、数量、交货地点等具体情况自主制定油品销售价格并承担油品价格波动、不能如期交货、客户取消订单和货品数量损失等风险。从业务发起到业务结束支付结算都是通过我公司大数据平台完成，我司掌控整个交易过程。

财政部于 2017 年 12 月 9 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22 号)，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本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按照总额法确认业务收入。公司采用总额法确认收入是因为：①公司向上游贸易商采购油品后是货物的主要责任人，取得了油品的控制权，在销售给下游客户前需要承担货物的相关风险，比如客户的违约风险、产品的质量风险等；②公司掌握了广泛的采购资源和渠道，能够控制销售过程中的资金，客户需要预付部分货款提前订货，货品的货款全部汇入我公司后方能取得对等价值的油品，其中有完备且严谨的银行收付款凭证、增值税发票、货物交割及物流手续结算；③在整个商品交易过程中，公司具备销售的定价权，且可以自由选择供应商和客户。因此符合新收入准则总额法确认收入的相关规定。

**(3) 结合经营计划等，说明开展油品业务是否有助于你公司改善持续经营状况。**

#### **【回复】**

在 2021 年，“思银股份”在成品油交易场景，进一步完善数字化贸易平台“油品通”，电站智能运营管理系统“海马行”基础上，创造并实施落地了一种新的成品油消费新模式，即：“大桶会员+海马油”，用算法算力直接服务终端用户，帮助用户线上买油线下交付，从需求侧向供给侧发起的，覆盖成品油从 C 端-电站-生产全链条的线上平台的数字化，帮助终端用户锁定品牌锁定价格，规避价格大幅波动的风险。让成品油供给过程从消费端发起达成精准匹配，为贸易商、加油站提高效率、效益，最终为用户创造价值——省钱、省力、省心，为企业带来收益。

2022 年，公司着力经营电站端和 C 端用户，打造多家样板站，与行业头部企业合作拓展至少 200 座加油站，实现深度运营锁价用户 100 万人次，从需求侧向供给侧发起，覆盖成品油从 C 端-电站-生产全链条的线上平台的数字化改革。

开展油品业务是成品油交易场景全链条中的一环，成品油贸易处于电站运营的上游，有助于深度、完整了解成品油行业状况、沉淀行业资源和数据；有助于寻找行业交易内在规律和风险点，建立智能采购策略和系统风控模型；进而有助于最终实现提高行业各环节（终端用户、电站、贸易商、炼厂）效率和效益，助力企业持续经营，实现企业价值。

#### **2、关于无形资产减值情况**

你公司无形资产期初账面原值 206,959,978.85 元，其中，互联网金融产品平台项目期初账面原值 72,416,426.92 元，本期增加 427,872.31 元；行业云端智能管控平台项目期初账面原值为 72,087,017.68 元，本期增加 444,923.56 元；你公司报告期分别对上述两项目计提减值准备 3,539,667.66 元和 3,538,387.39 元。

**请你公司：**

**结合互联网金融产品平台及行业云端智能管控平台具体用途等，说明报告期增加有关项目购置的同时又**

对有关项目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及计提依据。

**【回复】**

互联网金融产品平台为行业客户提供互联网金融行业服务的 SaaS 应用服务平台,提供了内部的端智能管理和分析功能。对行业客户的业务系统,本系统提供了智能化的业务数据采集,分析功能,为行业客户提供了一体化的综合设备,业务数据的管理和分析平台。“海马行”平台的主要技术均来自互联网金融产品平台项目中,尤其在移动端与网站端的开发皆与该项目有关。思创与原有国有四大行之一的工商银行合作的牡丹卡项目。正是根据用户的基本信用面貌,金融行为数据对其还贷能力进行评估,建立完善的风控体系。如今,思创再次与工商银行强强联合,开发商业贷款,小企业户主,以及个人车主的风控系统。

商业贷款主要面向油品的贸易商,利用上述的白名单系统,帮助贸易商进行融资业务,小企业主贷款主要针对加油站主,通过海马行平台上的油站真实销售数据对加油站盈利能力,以及偿还能力进行实时精准评估与更新。个人车主贷款主要是对用户加油行为进行分析画像,对优质客户可推荐加油白条的信用产品,提高用户粘性以及周边业务拓展。

行业云端智能管控平台主要包括:行业设备数据监控平台、行业数据采集平台、移动智能管控平台、金融大数据分析平台、行业电商监测数据分析平台、个性化推荐平台等核心组件,充分利用大数据和 AI 技术,构建智能化运维管控平台,自动识别业务问题,持续改善业务健康状况。打破数据孤岛,实现统一告警,构建立体化 IT 监控和运维管理体系。从业务视角实时感知业务及系统运行状态,实现业务和 IT 的双向驱动,确保业务连续性,提升业务效能。

行业云端智能管控平台通过设备状态(包括:因特网连接、CPU 温度、风扇速度、电压以及内存、CPU 使用率、运行状态)检测软硬件状态、图像、视频等数据。远程 KVM 快速访问并诊断维护远程嵌入式设备,缩短维护的时间,减少维修人力;及时备份和恢复应用程序,保护数据和设备安全,协助系统管理员防止所有远程设备受到网络威胁和攻击。本系统为行业客户提供了内部的端智能管理和分析功能。对行业客户的业务系统,本系统提供了智能化的业务数据采集,分析功能,为行业客户提供了一体化的综合设备,业务数据的管理和分析平台。

面对不同的市场和应用的需求,行业云端智能管控平台可以联合芯片制造商、系统、安全、嵌入式软件提供商,系统集成商、合作伙伴,跨平台整合,提供远程管理、嵌入式安全、系统安全和备份、监控、工业自动化、数字看板等各产业整体的解决方案。同时,通过管理技术导入服务、客户技术整合服务、新技术开发及咨询来提供定制化的服务。

在石化行业成品油供应链垂直领域,油品通是基于大数据的石化行业规模最大的交易结算平台,涵盖国内 3000 余家石油化工生产商,贸易商,加油站,终端车主以及业务周边服务企业。油品通平台的数据与系统基于行业云端智能管控平台技术。

油品通研发基于历史大数据回溯以及机器学习的风控平台,并将风控系统部署在银行私有云之上。整个风控系统保证用户个人与产业信息与银行数据安全,其中油站、贸易商与炼厂个人信息与法人资料的真实身份识别与录入技术,正是基于了思创银联数十年来基于对银行业务开发所使用思创网银核心开发平台与文件服务系统。油品通的贸易融资白名单符合银行风控体系,需使用企业主的身份认证、核实、录入、隐藏存储、与银行平台交互等技术,特别是针对经营主体的背景调查与身份核实等技术。这些都是思创多年来的核心竞争力产品。

加油站通过油品通的线上加油贸易平台,可以更便捷更高效更透明的定油,采油,库存,运输。并且通

过油品通的风控平台，更详细的量化贸易交易中存在的风险，做到真正的无忧采油。

无形资产在报告期增加是因为审计调整，原因是 2019 年审计时因合并错误，导致当时无形资产两个项目分别少计入 427,872.31 元和 444,923.56 元。根据重要性原则，没有做以前年度损益调整。

无形资产减值原因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规定，企业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由于公司相关产品及收入模式处于转型升级过程中，造成上述无形资产相关产品投入市场较晚，加之近几年疫情业务拓展受到很大影响，未能达到预期的收入规模及水平，出现减值迹象。

公司委托安徽中信房地产土地资产价格评估有限公司对该无形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出具了《北京思创银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财务报告为目的的知识产权资产组合减值测试项目》（皖中信评报字（2022）0027 号）资产评估报告，根据该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计提减值。

特此回复！

北京思创银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五阳八